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0樓西側

承辦人：沈曉玲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89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J566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012006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1513681_110D2264058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實施要點」1份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0年6月24日藝演字第
110000224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要點修正重點為決賽網路報名，同時須填報預定參賽
學生人數及上傳名單等規定，並同時公布於該館網站
(<http://www.arted.gov.tw>)，請逕行下載及詳閱。

三、本市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實施計畫配合全國賽要點修正後另
案公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
學校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

副本：電 2021/06/28 文
交 11:04:34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